

上海司太立制药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第 1—3 页
二、财务报表.....	第 4—7 页
(一) 资产负债表.....	第 4 页
(二) 利润表.....	第 5 页
(三) 现金流量表.....	第 6 页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第 7 页
三、财务报表附注.....	第 8—43 页

审 计 报 告

天健审〔2022〕4415号

上海司太立制药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司太立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司太立公司）个别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个别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个别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上海司太立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上海司太立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上海司太立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上海司太立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上海司太立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上海司太立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上海司太立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

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上海司太立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五、对分发和使用的限制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附注五的说明。上海司太立公司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是为了满足企业年检、所得税汇算清缴、股权转让之目的，因此本财务报表可能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报告仅供上海司太立公司提供给上述用途相关各方使用，不得用于任何其他目的。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清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梦静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六日



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利太立制药有限公司

会企01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注释号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号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84,003,358.27	17,811,673.93	短期借款	14	120,159,499.99	50,080,972.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15	41,562,603.50	11,920,096.00
应收账款	2	48,861,682.59	1,828,562.29	应付账款	16	83,236,670.25	6,533,179.00
应收款项融资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3	11,264,019.49	10,524,559.93	合同负债	17	1,429,646.02	
其他应收款	4	55,995.66	130,123.95	应付职工薪酬	18	5,148,683.77	3,954,199.35
存货	5	38,809,545.03	18,104,607.46	应交税费	19	158,122.49	98,465.54
合同资产				其他应付款	20	576,194,720.94	513,274,625.73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	50,076,388.89	50,081,681.05
其他流动资产	6	5,351,868.82	7,700,421.58	其他流动负债	22	185,853.98	
流动资产合计		188,346,469.86	56,099,949.14	流动负债合计		878,152,189.83	635,943,218.89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长期借款	23	87,633,680.56	137,724,622.90
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其他债权投资				其中：优先股			
长期应收款				永续债			
长期股权投资	7	2,400,002.00	2,400,000.00	租赁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长期应付款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投资性房地产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	8	352,850,686.63	374,770,627.69	递延收益	24	2,818,178.10	1,947,826.09
在建工程	9	85,381,202.82	52,238,935.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油气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90,451,858.66	139,672,448.99
使用权资产				负债合计		968,604,048.49	775,615,667.88
无形资产	10	61,235,421.79	67,102,191.25	所有者权益：			
开发支出	11	14,423,503.64	9,513,847.76	实收资本	25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商誉				其他权益工具			
长期待摊费用	12	1,799,407.74	2,501,969.81	其中：优先股			
递延所得税资产				永续债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	24,844,766.60	5,403,400.00	资本公积	26	3,142,336.08	862,96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2,934,991.22	513,930,971.78	减：库存股			
资产总计		731,281,461.08	570,030,920.92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7	-340,464,923.49	-306,447,706.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7,322,587.41	-205,584,746.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31,281,461.08	570,030,920.92

法定代表人：

胡健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 润 表

2021年度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上海司太立制药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营业收入	1	219,142,187.85	12,236,200.86
减：营业成本	1	*注	*注
税金及附加	2	*注	*注
销售费用		*注	*注
管理费用		*注	*注
研发费用	3	*注	*注
财务费用		37,358,429.20	35,225,593.64
其中：利息费用		37,622,631.18	35,225,415.53
利息收入		316,466.65	20,198.37
加：其他收益	4	287,384.72	759,693.4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	-2,491,819.07	-80,402.9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	-1,240,005.6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	11,480.5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850,426.38	-73,593,704.04
加：营业外收入	8	48,205.50	2,280.25
减：营业外支出	9	214,995.65	322,433.3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017,216.53	-73,913,857.17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017,216.53	-73,913,857.1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017,216.53	-73,913,857.1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4,017,216.53	-73,913,857.1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注：上海司太立即将参加第七次国家集采，因涉及到公司核心商业秘密，按照公司信息披露豁免制度，对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支出项目进行了豁免披露。



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上海司太立制药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9,070,291.46	11,557,468.8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60,099.3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8,622.47	14,723,752.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828,913.93	27,541,320.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6,879,668.57	16,786,586.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292,778.93	23,905,192.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7,849.12	230,832.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485,372.29	23,186,999.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915,668.91	64,109,611.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13,245.02	-36,568,290.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000.00	226,043.8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000.00	226,043.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351,152.98	9,360,972.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351,154.98	9,360,972.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23,154.98	-9,134,928.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610,363.00	78,753,3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9,610,363.00	128,753,3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0,000,000.00	43,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307,186.10	12,860,432.8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071,770.72	23,208,895.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8,378,956.82	79,569,327.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231,406.18	49,183,972.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821,496.22	3,480,752.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90,542.47	2,409,790.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712,038.69	5,890,542.47

法定代表人：

胡健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会企04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单位：人民币元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862,960.00					-306,447,706.96	-205,584,746.96	100,000,000.00									-232,533,849.79	-132,533,849.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862,960.00					-306,447,706.96	-205,584,746.96	100,000,000.00									-232,533,849.79	-132,533,849.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79,376.08					-34,017,216.53	-31,737,840.45										-73,913,857.17	-73,050,897.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017,216.53	-34,017,216.53										-73,913,857.17	-73,913,857.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79,376.08						2,279,376.08											862,96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62,96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279,376.08						2,279,376.08											862,960.00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3,142,336.08					-340,464,923.49	-237,322,587.41	100,000,000.00									-306,447,706.96	-205,584,746.96	

法定代表人：

胡健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上海司太立制药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上海司太立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司太立公司）投资设立，于 2012 年 6 月 5 日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金山分局登记注册，经股权转让后，公司现由浙江司太立公司、嘉兴聚力司太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659810839XL 的营业执照。现有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本公司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一般项目：从事医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

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

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承兑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5.00
1-2 年	10.00
2-3 年	15.00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七）存货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八）合同成本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九）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 目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30	5	19.00-3.17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10	31.67-9.0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5	5-10	9.00-6.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一)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二)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三）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非专利技术	10
商品化软件	10
专利技术	10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四）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五）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六）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

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十七)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

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十八）合同资产、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十九）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

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

（1）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一）重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下称首次执行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①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② 对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合同,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执行新租赁准则与原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具体处理如下: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在首次执行日,公司按照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的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A.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无影响。

B. 对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采用的简化处理

a. 对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b. 公司在计量租赁负债时,对于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合同采用同一折现率;

c.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d. 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权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e.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日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f. 首次执行日前发生租赁变更的,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上述简化处理对公司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③ 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低价值资产经营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④ 对公司作为出租人的租赁合同,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26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21 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 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四、税（费）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1%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二）税收优惠

根据《关于对上海市 2021 年认定的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本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 GR20213100155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2021-2023 年度。本公司 2021 年度企业所得税按 15%税率计缴。

五、本财务报表仅指公司个别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未包含合并财务报表之信息。

六、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说明：本财务报表附注的期初数指财务报表上年年末数按新租赁准则调整后的 2021 年 1 月 1 日的数据。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	-----

项 目	期末数
库存现金	1,438.54
银行存款	50,704,440.14
其他货币资金	33,297,479.59
合 计	84,003,358.27

(2)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包括用于开具承兑保证金 33,291,319.58 元。

2.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433,350.09	100.00	2,571,667.50	5.00	48,861,682.59
合 计	51,433,350.09	100.00	2,571,667.50	5.00	48,861,682.59

2)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1,433,350.09	2,571,667.50	5.00
小 计	51,433,350.09	2,571,667.50	5.00

(2) 应收关联方账款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江西司太立制药有限公司[注]	1,500,000.00
上海键合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注]	6,261,988.31
小 计	7,761,988.31

[注]以下简称江西司太立公司和上海键合公司

3.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2,350,730.79	20.87		2,350,730.79
1-2 年	6,107,788.70	54.22		6,107,788.70
2-3 年	2,805,500.00	24.91		2,805,500.00
合 计	11,264,019.49	100.00		11,264,019.49

(2) 预付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上海键合公司	8,908,900.00
小 计	8,908,900.00

4.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2,385.40	100.00	36,389.74	39.39	55,995.66
合 计	92,385.40	100.00	36,389.74	39.39	55,995.66

2)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92,385.40	36,389.74	39.39
其中：1 年以内	5,742.80	287.14	5.00
1-2 年	29,200.00	2,920.00	10.00
3-4 年	48,000.00	24,000.00	50.00
4-5 年	1,300.00	1,040.00	80.00
5 年以上	8,142.60	8,142.60	100.00
小 计	92,385.40	36,389.74	39.39

(2) 期末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5.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166,517.25		16,166,517.25
在产品	2,802,605.98		2,802,605.98
库存商品	21,026,484.58	1,186,062.78	19,840,421.80
合 计	39,995,607.81	1,186,062.78	38,809,545.03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 回	转 销	
库存商品		1,240,005.61		53,942.83	1,186,062.78
合 计		1,240,005.61		53,942.83	1,186,062.78

6.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及预付税金	5,351,868.82		5,351,868.82
合 计	5,351,868.82		5,351,868.82

7.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400,002.00		2,400,002.00
合 计	2,400,002.00		2,400,002.0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 单位名称	持股 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期末数
上海键合公司	100.00	100.00	2,400,002.00

被投资 单位名称	持股 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期末数
合 计	100.00	100.00	2,400,002.00

8.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账面原值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及建筑物	281,013,483.03			281,013,483.03
专用设备	150,297,844.63	4,363,362.15	9,453,717.30	145,207,489.48
运输工具	4,737,892.44	262,393.04	314,078.00	4,686,207.48
通用工具	5,393,979.68	205,060.31	437,878.99	5,161,161.00
合 计	441,443,199.78	4,830,815.50	10,205,674.29	436,068,340.99

累计折旧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及建筑物	24,425,991.40	9,003,829.46		33,429,820.86
专用设备	34,786,136.57	11,390,550.98	4,219,875.36	41,956,812.19
运输工具	3,370,920.92	427,916.81	298,374.10	3,500,463.63
通用工具	4,089,523.20	652,860.80	411,826.32	4,330,557.68
合 计	66,672,572.09	21,475,158.05	4,930,075.78	83,217,654.36

账面价值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房屋及建筑物	256,587,491.63	247,583,662.17
专用设备	115,511,708.06	103,250,677.29
运输工具	1,366,971.52	1,185,743.85
通用工具	1,304,456.48	830,603.32
合 计	374,770,627.69	352,850,686.63

(2) 期末固定资产中已有账面价值为 21,001.20 万元的房屋及建筑物用于借款抵押担保。

9.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在建工程	85,192,537.36
工程物资	188,665.46
合 计	85,381,202.82

(2)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工程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房及设备工程	85,192,537.36		85,192,537.36
合 计	85,192,537.36		85,192,537.36

2) 在建工程增减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 减少	期末数
厂房及设备工程	52,194,270.27	37,829,082.59	4,830,815.50		85,192,537.36
合 计	52,194,270.27	37,829,082.59	4,830,815.50		85,192,537.36

3) 本期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 728,255.91 元，资本化率年率为 5.00%。

(3) 工程物资

项 目	期末数
专用设备	188,665.46
小 计	188,665.46

10.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账面原值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土地使用权	32,273,288.79			32,273,288.79
非专利技术	9,552,359.34	-79,245.32[注]		9,473,114.02
商品化软件	2,771,374.57		559,401.71	2,211,972.86
专利技术	37,204,613.03			37,204,613.03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合 计	81,801,635.73	-79,245.32	559,401.71	81,162,988.70

[注]非专利技术增加负数系本期收到可抵扣进项税额发票冲回以前年度含税暂估金额
累计摊销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土地使用权	5,002,361.36	645,465.72		5,647,827.08
非专利技术	6,324,738.26	905,492.97		7,230,231.23
商品化软件	1,302,144.55	273,584.92	311,784.86	1,263,944.61
专利技术	2,070,200.31	3,715,363.68		5,785,563.99
合 计	14,699,444.48	5,539,907.29	311,784.86	19,927,566.91

账面价值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土地使用权	27,270,927.43	26,625,461.71
非专利技术	3,227,621.08	2,242,882.79
商品化软件	1,469,230.02	948,028.25
专利技术	35,134,412.72	31,419,049.04
合 计	67,102,191.25	61,235,421.79

(2) 期末无形资产中有账面价值 2,662.55 万元的土地使用权用于借款抵押担保。

11. 开发支出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入当 期损益	确认为 无形资产	
碘佛醇注射液	6,282,402.63	1,998,945.47			8,281,348.10
复方醋酸地塞米松乳膏	159,132.51				159,132.51
咪康唑氯倍他索乳膏	99,775.31				99,775.31
硝酸咪康唑乳膏	532,833.99	15.81			532,849.80
碘美普尔注射液	2,439,703.32	2,910,694.60			5,350,397.92
合 计	9,513,847.76	4,909,655.88			14,423,503.64

12.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末数
租入固定资产装修费	1,799,407.74
合 计	1,799,407.74

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工程款	24,844,766.60		24,844,766.60
合 计	24,844,766.60		24,844,766.60

14. 短期借款

借款条件	期末数
保证借款	120,159,499.99
合 计	120,159,499.99

15. 应付票据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银行承兑汇票	41,562,603.50
合 计	41,562,603.50

(2) 应付关联方票据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浙江司太立公司	13,800,000.00
小 计	13,800,000.00

16. 应付账款

应付关联方账款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浙江司太立公司	65,522,313.10
小 计	65,522,313.10

17. 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预收货款	1,429,646.02
合 计	1,429,646.02

18.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短期薪酬	4,871,058.1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77,625.60
合 计	5,148,683.77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619,425.07
社会保险费	186,362.1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6,670.80
工伤保险费	9,691.30
住房公积金	65,271.00
小 计	4,871,058.17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269,212.80
失业保险费	8,412.80
小 计	277,625.60

19.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76,942.55

项 目	期末数
土地使用税	19,729.50
环保税	211.24
印花税	61,239.20
合 计	158,122.49

20. 其他应付款

应付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浙江司太立公司	574,097,707.19
小 计	574,097,707.19

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抵押及保证借款	36,555,763.8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保证借款	13,520,625.00
合 计	50,076,388.89

22.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待转销项税额	185,853.98
合 计	185,853.98

23. 长期借款

借款条件	期末数
保证借款	87,633,680.56
合 计	87,633,680.56

24. 递延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政府补助	2,818,178.10
合 计	2,818,178.10

(2) 政府补助具体情况说明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 损益 [注]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获批研发 项目补贴	1,947,826.09	1,100,000.00	229,647.99	2,818,178.10	与资产相关
小 计	1,947,826.09	1,100,000.00	229,647.99	2,818,178.10	

[注]政府补助本期计入当期损益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四）之说明

25. 实收资本

(1) 明细情况

投资者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浙江司太立公司	100,000,000.00		18,000,000.00	82,000,000.00
嘉兴聚力司太立股权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18,000,000.00		18,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00	18,000,000.00	18,000,000.00	100,000,000.00

(2) 实收资本变动情况的说明

公司于2020年12月28日召开股东会，同意浙江司太立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8.00%股权（对应出资额1,800.00万元），转让给嘉兴聚力司太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已于2021年4月8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6. 资本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其他资本公积	862,960.00	2,279,376.08		3,142,336.08
合 计	862,960.00	2,279,376.08		3,142,336.08

(2) 资本公积本期增减原因及依据说明

本期增加2,279,376.08元，其中：

1) 根据浙江司太立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浙江司太立公司 2020 年通过定向增发的方式向李华军等 148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659,900 股 (其中 254,031 股为公司股份回购专户中尚存的库存股)。每股面值 1 元, 每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 39.50 元, 共计 26,066,050.00 元。本期本公司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提股权激励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其他资本公积) 2,037,157.33 元。

2) 根据浙江司太立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浙江司太立公司通过定向增发的方式向董登峰等 42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147,700 股。每股面值 1 元, 每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 23.00 元, 共计 3,397,100.00 元。本期本公司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提股权激励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其他资本公积) 242,218.75 元。

27.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期初未分配利润	-306,447,706.96
加: 本期净利润	-34,017,216.53
期末未分配利润	-340,464,923.49

(二) 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主营业务收入	210,456,559.16
其他业务收入	8,685,628.69
合 计	219,142,187.85

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主营业务成本	*注
其他业务成本	*注

项 目	本期数		
合 计	*注		
(2)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收 入	成 本	利 润
技术服务收入	4,288,864.00	*注	*注
制剂销售收入	206,167,695.16	*注	*注
小 计	210,456,559.16	*注	*注

2.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注
教育费附加	*注
地方教育附加	*注
印花税	*注
土地使用税	*注
车船税	*注
环保税	*注
合 计	*注

3.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材料费用	*注
职工薪酬	*注
折旧及摊销	*注
委外研究费	*注
股权激励	*注
其他	*注
合 计	*注

*注：上海司太立即将参加第七次国家集采，因涉及到公司核心商业秘密，按照公司信息披露豁免制度，对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支出项目进行了豁免披露。

4.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注]	229,647.99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注]	40,442.4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7,294.33
合 计	287,384.72

[注]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四)之说明

5.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坏账损失	-2,491,819.07
合 计	-2,491,819.07

6.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存货跌价损失	-1,240,005.61
合 计	-1,240,005.61

7.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1,480.57
合 计	11,480.57

8.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其他	48,205.50
合 计	48,205.50

9.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捐赠支出	50,000.00
盘亏毁损损失	71,473.63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415.61
其他	92,106.41
合 计	214,995.65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4,017,216.53	-73,913,857.1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3,731,824.68	80,402.9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475,158.05	20,171,987.68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5,539,907.29	3,886,517.1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02,562.07	805,321.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480.5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15.61	12,659.8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7,622,631.18	35,225,415.5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670,390.71	-17,231,308.1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960,253.08	-13,039,457.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0,219,710.95	7,434,026.85
其他	2,279,376.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13,245.02	-36,568,290.97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0,712,038.69	5,890,542.4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5,890,542.47	2,409,790.2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821,496.22	3,480,752.2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1) 现金	50,712,038.69	6,612,023.96
其中: 库存现金	1,438.54	2,600.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0,704,440.14	6,599,000.9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160.01	10,422.50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712,038.69	6,612,023.96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保证金存款	33,291,319.58	11,921,131.46
小 计	33,291,319.58	11,921,131.46

4.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15,323,314.00	
其中: 支付货款	11,323,314.00	
支付工程设备款	4,000,000.00	

(四) 政府补助

1. 明细情况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 目	期初 递延收益	本期新增补助	本期摊销	期末 递延收益	本期摊销 列报项目	说明
获批研发 项目补贴	1,947,826.09	1,100,000.00	229,647.99	2,818,178.10	其他收益	金科〔2021〕46 号、金府发 (2019)8号、金 科〔2019〕33号
小 计	1,947,826.09	1,100,000.00	229,647.99	2,818,178.10		

(2)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项 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说明
专利补贴	35,000.00	其他收益	金市监知〔2021〕48号
其他	5,442.40	其他收益	
小 计	40,442.40		

2.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270,090.39 元。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浙江司太立公司	控股股东
江西司太立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浙江台州海神制药有限公司[注]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上海键合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
胡锦涛、胡健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注]以下简称海神制药公司

(二)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采购货物

关联方名称	金 额
浙江司太立公司	129,448,325.56
海神制药公司	3,000.00
小 计	129,451,325.56

2. 销售货物

关联方名称	金 额
浙江司太立公司	2,830,188.69

关联方名称	金 额
上海键合公司	37,830.19
江西司太立公司	1,415,094.34
小 计	4,283,113.22

3. 接受技术服务

关联方名称	金 额
上海键合公司	174,528.30
江西司太立公司	1,744,070.80
小 计	1,918,599.10

4. 关联方未结算项目金额详见本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注释。

5.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的情况

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债务余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备注
浙江司太立公司	上海农商银行张江科技支行	3,000.00	2021-01-04	2022-01-03	
		1,371.39	2015-06-11	2022-06-30	[注]
		736.75	2015-09-18	2022-06-30	
		1,541.87	2016-01-26	2022-06-30	
		74.32	2015-07-15	2022-06-21	
		81.76	2015-07-27	2022-06-21	
		43.92	2015-08-12	2022-06-21	
		408.87	2015-08-12	2022-12-21	
		69.89	2015-09-02	2022-12-21	
		247.74	2015-09-17	2023-05-26	
		73.50	2015-09-28	2022-12-21	
		583.19	2015-09-28	2023-05-26	
		120.41	2015-10-20	2023-05-26	
		247.74	2015-11-16	2022-12-21	
		859.19	2015-11-16	2023-05-26	
		339.46	2015-11-27	2023-05-26	
		50.00	2017-01-12	2022-06-21	

		300.00	2017-01-12	2022-12-21	
		1,000.00	2017-01-12	2023-06-21	
		2,000.00	2017-01-12	2023-12-21	
		3,600.00	2017-01-12	2024-06-30	
	大连银行上海分行	8,000.00	2021-08-23	2022-04-22	
		1,000.00	2021-09-13	2022-04-22	
小 计		25,750.00			

[注]该借款同时由本公司提供部分房产抵押做担保

6. 本期公司向浙江司太立公司计付资金占用费 23,061,407.72 元（不含税）。

八、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本期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